

書面質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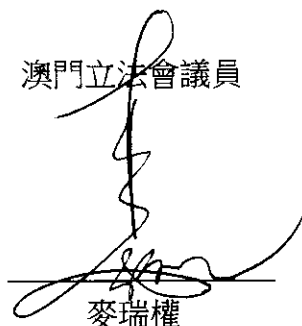
據傳媒報道指出：「雖然特區政府近年不斷增建安老院舍，但對於龐大的老齡人口而言，始終杯水車薪，加上安老院舍的用地及人資長期緊缺，導致長者輪候安老院舍時間較長。……特區政府早年大力扶持社區醫療及民間團體開展家居護養服務，經過多年實踐，服務廣受使用者認同，可是無論社區醫療或家居護養服務，近年都面對人資長期短缺的掣肘，縱然有心開展更多安老護老服務，卻難敵人員流失、少人入行。^[1]」

另有內地傳媒報道：「單靠機構養老和護理人員服務並不能解決養老需求，很有必要提倡老人的“互助養老”。例如，廣州市海珠區開展智慧居家養老系列服務，招募一批熱心於公益的低齡老人成立樂齡人才庫和養老互助隊，為社區老人提供居家養老的服務、獨居老人的探訪關懷。…建立“樂齡人才儲備庫”，在社區之間成立鄰裏互助小組，明確一名熱心公益的健康老人為小組長，負責組織成員之間相互走動，採取“一個電話、一聲招呼、一次串門”這種相對自由、溫馨的互助方式，解決生活中遇到的問題和困難。…老人互助隊員為需求者提供相關的服務後，可以獲得相應的積分獎勵或者勞動報酬，使志願者的勞動價值得到體現。^[2]」對於上述報導反映老齡化所衍生的問題，有市民建議，內地的“互助養老”模式對本澳的養老制度具參考價值，此舉能長效解決安老護老服務所面臨的人資不足的問題，補充社服人員為社區提供護老服務，從而真正實現“老有所養、老有所為”。

有鑒於此，本人提出書面質詢如下：

1. 有市民叫我問一聲行政當局，面對社會老齡化所衍生的問題，會否參考內地的“互助養老”模式，組織熱心於公益的低齡長者成立互助隊並給予資助，對加入的低齡老人提供必要的技能培訓以及服務過程中的風險防範知識，此舉能長效解決安老護老服務所面臨的人資不足的問題，補充社服人員為社區提供護老服務，從而真正實現“老有所養、老有所為”。請問行政當局對此有何回應？

澳門立法會議員



麥瑞權

2017年3月7日

參考資料：

- 1、落實原區安老應對人口老化，力報，2017-3-2
- 2、廣州發佈老年人口和老齡事業資料 平均每十個老年人就有一個在獨居，廣州日報，2017-2-27